

青海省司法厅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1、部门职责
- 2、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1、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2、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3、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4、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9、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 10、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 11、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青海省司法厅是省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职责：**一是**贯彻执行国家司法行政的方针、政策，拟定全省司法行政工作的政策、法规，编制全省司法行政工作中长期规划，起草司法行政的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二是**指导、监督全省监狱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刑罚执行、改造罪犯工作。**三是**监督、管理全省戒毒工作。**四是**制定全省法制宣传和依法治理规划纲要并组织实施，指导全省依法治理工作。**五是**指导、监督、管理律师、公证工作，指导法律顾问工作。**六是**指导、监督、管理全省法律援助工作。**七是**指导、监督基层司法所建设、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基层法律服务和安置帮教工作。**八是**组织实施全省国家司法考试工作。**九是**负责仲裁委员会和司法鉴定人员、司法鉴定机构的登记管理工作，指导面向社会的司法鉴定工作，指导监督司法行政系统行政处罚、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国家赔偿案件的办理，指导系统依法行政、政务公开、信息公开等工作。**十是**负责司法行政系统的外事工作和对外宣传、交流工作，承办涉港澳台的司法行政事务。**十一是**负责司法行政系统枪支、弹

药、服装和警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司法行政系统计划财务工作，负责内部审计工作。 **十二是**指导、监督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负责监狱、戒毒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工作，协助市（州）管理司法局领导干部，负责司法行政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 **十三是**承办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2018 年度决算编制范围包括各级预算单位 4 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 4 个（详情见附表）。年末编制人数 109 人，其中：司法厅本级行政编制人数 88 人，青海省法律援助中心一般参公事业编制人数 6 人，青海省律师协会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编制人数 8 人，青海省司法厅后勤中心财政差额补助事业单位编制人数 7 人。单位年末实有人数 109 人，其中：在职人员 102 人，离休人员 7 人。

附表：青海省司法厅所属二级预算单位情况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青海省司法厅本级
2	青海省法律援助中心
3	青海省律师协会
4	青海省司法厅机关后勤服务中心（代编）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青海省司法厅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8,948.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8,083.78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其他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875.84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299.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56.8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本年收入合计	23	8,948.21	本年支出合计	50	9,415.8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结余分配	5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1,696.1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1,228.49
总计	27	10,644.36	总计	54	10,644.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青海省司法厅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财政拨款	上级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合计	收入	补助			缴收入	
编 码						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类	款	项	合计	8,948.21	8,948.2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584.97	7,584.97					
20406			司法	7,584.97	7,584.97					
2040601			行政运行	2,188.11	2,188.11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	30.00					
2040603			机关服务	62.82	62.82					
2040650			事业运行	90.61	90.61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5,213.43	5,213.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8.03	888.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56.46	656.46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52.75	152.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7.48	227.4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82	9.8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66.41	266.41					
20808			抚恤	231.57	231.57					
2080801			死亡抚恤	231.57	231.5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96.25	296.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6.25	296.2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4.57	154.5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18	10.1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1.50	131.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8.96	178.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8.96	178.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8.96	178.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总体情况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青海省司法厅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9,415.87	3,648.42	5,767.4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083.78	2,316.33	5,767.45			
20406		司法		8,083.78	2,316.33	5,767.45			
2040601		行政运行		2,162.90	2,162.9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		30.00			
2040603		机关服务		62.82	62.82				
2040606		律师公证管理		90.61	90.61				
2040650		事业运行		5,737.45		5,737.45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875.84	875.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9.31	649.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8.05	148.05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25.13	225.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2	9.8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6.31	266.3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26.53	226.53				
20808		抚恤		226.53	226.53				
2080801		死亡抚恤		299.38	299.3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99.38	299.3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3.25	153.2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84	9.8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6.28	136.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6.87	156.8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6.87	156.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6.87	156.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15.87	3,648.42	5,767.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青海省司法厅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948.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29			
	3		三、国防支出	3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8,083.78	8,083.78	
	5		五、教育支出	3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875.84	875.84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299.38	299.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56.87	156.8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本年收入合计	22	8,948.21	本年支出合计	50	9,415.87	9,415.8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1,696.14		5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1,696.1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2	1,228.49	1,228.4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52			
总计	27	10,644.36	总计	54	10,644.36	10,644.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青海省司法厅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类	款	项	合计	9,415.87	3,648.42	5,767.4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083.78	2,316.33	5,767.45
20406		司法		8,083.78	2,316.33	5,767.45
2040601		行政运行		2,162.90	2,162.9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		30.00
2040603		机关服务		62.82	62.82	
2040606		律师公证管理		90.61	90.61	
2040650		事业运行		5,737.45		5,737.45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875.84	875.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9.31	649.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8.05	148.05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25.13	225.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2	9.8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6.31	266.3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26.53	226.53	
20808		抚恤		226.53	226.53	
2080801		死亡抚恤		299.38	299.3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99.38	299.3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3.25	153.2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84	9.8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6.28	136.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6.87	156.8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6.87	156.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6.87	156.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15.87	3,648.42	5,767.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青海省司法厅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35.6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1.1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83.24	30201	办公费	25.9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941.38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39.7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21.3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2.6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1.3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5.13	30206	电费	26.4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82	30207	邮电费	10.4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1.29	30208	取暖费	2.84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3.8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3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87	30211	差旅费	13.3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6.8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91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72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9.44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0.31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48.05	30216	培训费	1.0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64.6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26.5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6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青海省司法厅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59.21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59.42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2.5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 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 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8.53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支出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7.58	312	对企业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 支出	99.65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 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3235.92	公用经费合计					412.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青海省司法厅

金额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预算数						“三公”经费决算数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较上年增减 变动(%)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54.88	8.4	32.4		32.4	14.08	28.05	-24.05	5.91	19.05		19.05	3.09	71	42.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因公出国（境）人数（人）	1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21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4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青海省司法厅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此表为空表。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青海省司法厅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9,415.87	3,648.42	5,767.4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083.78	2,316.33	5,767.45
20406			司法	8,083.78	2,316.33	5,767.45
2040601			行政运行	2,162.90	2,162.9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		30.00
2040603			机关服务	62.82	62.82	
2040606			律师公证管理	90.61	90.61	
2040650			事业运行	5,737.45		5,737.45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875.84	875.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9.31	649.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8.05	148.05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25.13	225.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2	9.8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6.31	266.3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26.53	226.53	
20808			抚恤	226.53	226.53	
2080801			死亡抚恤	299.38	299.3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99.38	299.3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3.25	153.2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84	9.8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6.28	136.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6.87	156.8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6.87	156.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6.87	156.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15.87	3,648.42	5,767.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公开 10 表

部门：青海省司法厅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经济分类编码	经济分类名称	
合 计		401.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0.53
30201	办公费	22.52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2.61
30206	电费	25.80
30207	邮电费	9.52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30
30211	差旅费	13.3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91
30213	维修（护）费	0.72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1.0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59.21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21.64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5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7.5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7.7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21.31
399	其他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公开 11 表

部门：青海省司法厅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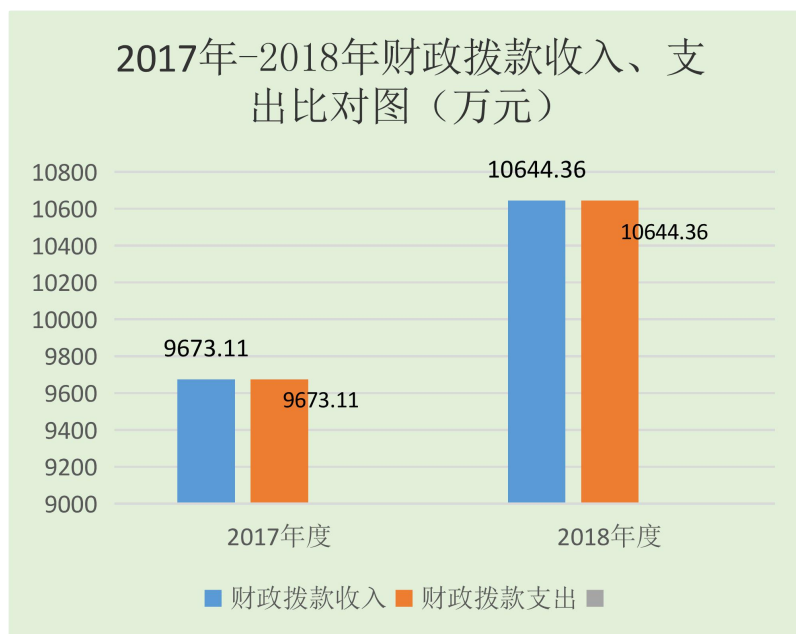
项目	行次	采购决算		
		总计	财政性资金	其他资金
栏次		1	2	3
合 计	1	4, 892. 87	4, 892. 87	4, 892. 87
货物	2	2, 135. 18	2, 135. 18	2, 135. 18
工程	3	75. 98	75. 98	75. 98
服务	4	2, 681. 71	2, 681. 71	2, 681. 71

注：“财政性资金”指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资金，具体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各项收入。

第三部分青海省司法厅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10644.3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增 971.2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相比上年增加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0 万元，本年财政把职工的医疗保险单位部分全部拨至各单位。二是本年的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公积金等）相比上年增加 226.47 万元。三是信息化项目建设支出增加。四是因为人员基本工资增加。



（一）收入总计 10644.36 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 10644.36 万元，为当年从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增加 971.25 万元，增长 10.04%，主要原因：**一是**相比上年增加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0 万元，本年财政把职工的医疗保险单位部分全部拨至各单位。**二是**本年的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公积金等）相比上年增加 226.47 万元。**三是**信息化项目建设支出增加。**四是**因为人员基本工资增加。

2、年初结转和结余 1228.49 万元，主要为青海省司法厅本级跨年度使用的采购项目资金。

3.除财政拨款收入外，我部门再无其他科目收入。

（二）支出总计 10644.36 万元，包括：

1、公共安全（类）支出 8083.78 万元，占 76%，主要用于厅机关及直属二级单位的人员工资、人员公用经费、及我厅职能部门工作经费（普法宣传、社区矫正、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工作）等方面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162.38 万元，下降 16.79%，主要原因是本年信息化项目建设支出增加。**二是**因为人员基本工资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75.84 万元，占 8.23%，主要用于厅机关及直属二级单位开支在职人员的养老保险单位部分；离休人员工资及特需费；退休人员统筹外部分；死亡人员抚恤金等发生的工作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26.47

万元，增长 34.88%，主要原因是增加退休人员住房物业补贴及退休人员的职业年金做实等支出。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299.38 万元，占 2.81%，主要用于厅机关及直属二级单位在职及离退休人员医疗卫生、重大疾病预防控制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理等方面的支出及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70 万元，增长 30.49%，主要原因是上年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类）资金单位部分由省财政直接支付省医保局。

4、住房保障（类）支出 156.87 万元，占 1.47%，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和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等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0.59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动差额。

5、年末结转和结余 1228.49 万元，为部门结转下年的项目支出结转。主要为厅机关及直属二级单位本年度预算安排的信息化建设等项目因没有验收，跨年度实施，需要延迟到第二年实施的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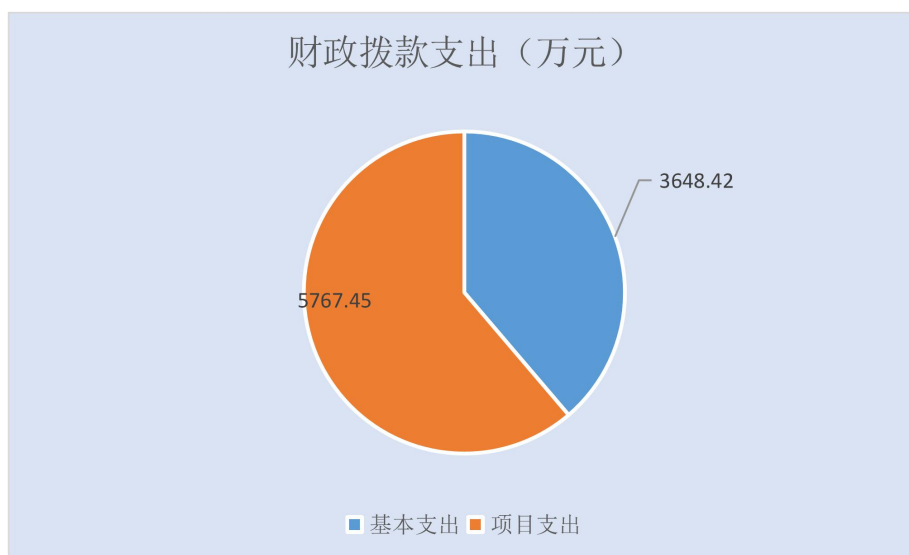
6、除上述支出外，我部门再无其他功能分类科目支出。

二、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8948.21 万元，其中：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8948.21 万元，占 100%；我单位除本级财政拨款收入外，无其他任何收入。

三、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9415.8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648.42 万元，占 38.75%；项目支出 5767.45 万元，占 61.25%。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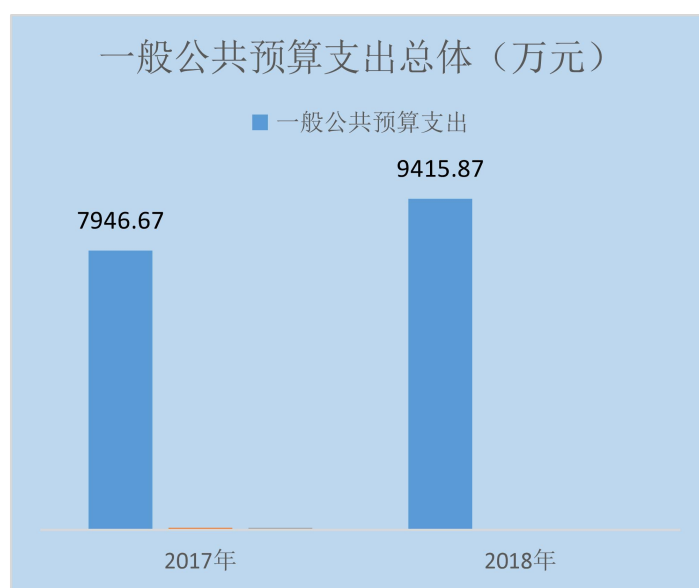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0644.36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971.25 万元，增长 10.04%。主要原因是增加职工的医疗保险单位部分全部拨至各单位，信息化项目建设支出增加，人员基本工资增加等原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415.8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加 1469.20 万元，增长 18.49%。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预算结转结余资金，

本年抓紧时间完成。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8083.78 万元，占 7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75.84 万元，占 8.2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299.38 万元，占 2.81%；住房保障（类）支出 156.87 万元，占 1.47%。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8948.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9415.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23%。因为有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1、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188.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62.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8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结转下

年 25.21 万元资金跨年度实施。

2、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机关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62.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90.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213.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37.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0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有上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及项目。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52.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8.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结转下年 4.70 万元资金跨年度实施。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27.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5.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结转下年 2.35 万元资金跨年度实施。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9.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66.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6.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结转下年 0.10 万元资金跨年度实施。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231.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6.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8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结转下年 5.04 万元资金跨年度实施。

1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54.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3.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1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结转下年 1.32 万元资金跨年度实施。

1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0.18 万元,支出

决算为 9.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7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结转下年 0.34 万元资金跨年度实施。

1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31.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6.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63%。决算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78.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6.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6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结转下年 22.09 万元资金跨年度实施。

15、除上述支出外，我部门再无其他功能分类科目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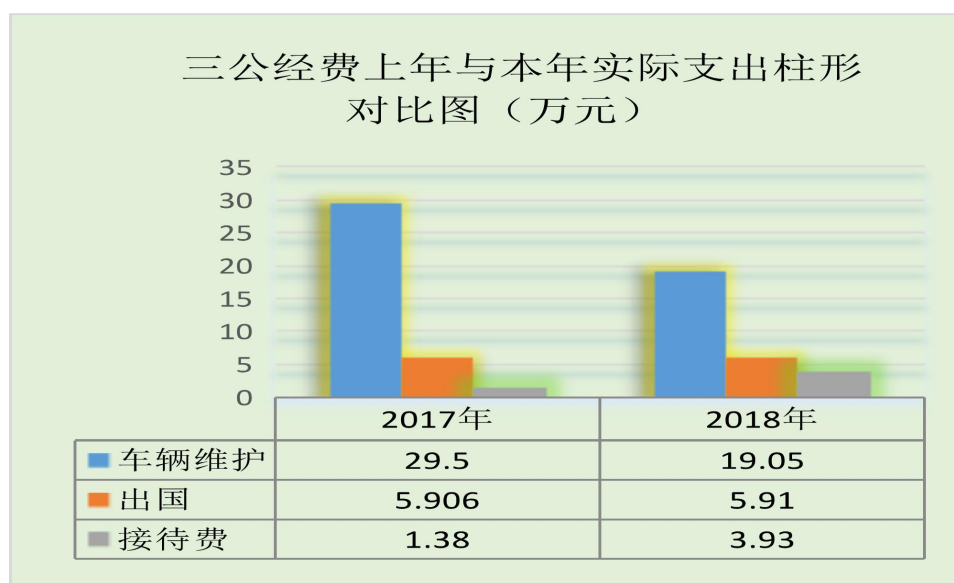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648.4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235.9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301.5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

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执行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54.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52.6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8.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70.36%；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32.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59%；公务接待费预算 14.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28%。



（二）“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执行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5.91 万元，占 2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9.05 万元，占 6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3.93 万元，

占 14%。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5.91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省级部门和部门所属单位出国团组 1 个，1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9.0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9.05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5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 3.93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3.93 万元，接待 21 批次，接待 146 人次，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接待 0 人次；国（境）外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8.89 万元，下降 24%。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数比上年数无变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数减少 10.45 万元，下降 35.4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数增加 1.56 万元，增长 10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加强管理，完善财务内部控制制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因公出国（境）方面国家司法部和省政府减少了相关委派活动，本年和上年一致。公务接待方面省市司法厅局来青调研和交流、学习司法业务等公务活动增加（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平台建设机器人、法律服务厅、智慧服务厅）。

因车改后，公车出行只用于开展基层人民调解工作调研，实施基层普法宣传、社区矫正、法律服务、法律援助等方面监督检查、验收司法局（所）业务用房验收等活动所发生的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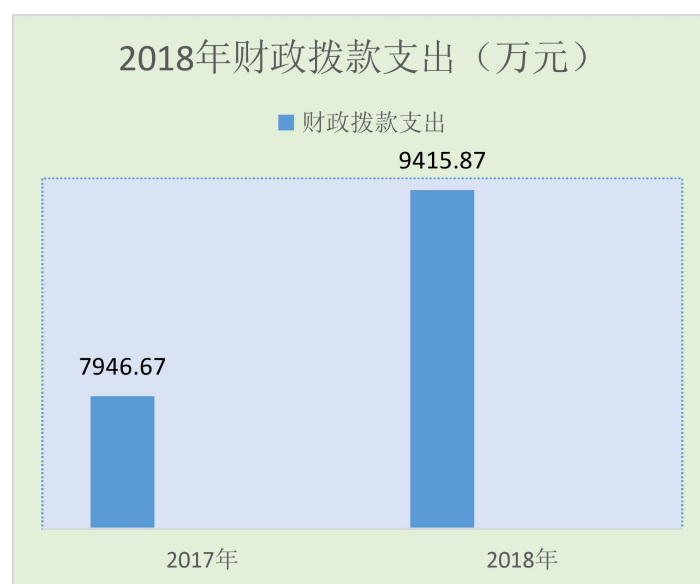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我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九、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9415.8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5.23%。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469.20 万元，增幅 19%。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预算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信息化建设等项目本年度实施完成。



（二）财政拨款支出结构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8083.78 万元，占 7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75.84 万元，占 8.2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299.38 万元，占 2.81%；住房保障（类）支出 156.87 万元，占 1.47%。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01.8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0.34 万元，增长 33.28%，主要原因：一是年初预算增加 10%的车辆补贴；二是年中省财政厅给我厅奖励综合绩效奖金 34 万元。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892.8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135.1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75.9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681.71 万元。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结果完成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开展及完成情况

2018 年度，省财政厅下达预算绩效项目 4 项，完成 4 项，具体情况：

司法业务经费：绩效目标：一是通过培训，使我省司法行政机关、司法鉴定机构管理人员、司法鉴定人、鉴定人助理进一步开阔视野、改善知识结构，提升司法鉴定业务管理

水平和执业能力，为今后规范管理、规范执业奠定坚实基础。

二是不断扩大新媒体宣传阵地，将“两微一端”法治宣传平台发展扩大为“微信、微博、今日头条、一点资讯、企鹅号、抖音号”等两微多端法治宣传平台；青海普法新媒体影响力显著提升、微信粉丝量由年初9万余人增加到11万余人，粉丝增长量达20%，**大力推进**全省国家公职人员年度学法用法工作，在线学法人数达16.2万余人（其中年内新增万余人），每人每年在线学法40小时；**三是**通过印制宣传资料有效落实规范全省处级以上干部法律任职资格制度；为全省各地普法部门提供完善的制度资料、配合全省扫黑除恶工作，广泛开展扫黑除恶法治宣传工作。**四是**通过开展鉴定援助、落实民族地区司法鉴定机构办案经费、选派鉴定机构进驻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开展窗口服务工作等有力措施，使司法鉴定服务触角切实向基层延伸，方便向基层办案机关和人民群众提供鉴定服务，司法鉴定工作的社会影响力进一步扩大，有效提升了我省司法行政工作的整体形象。围绕司法保障人权，加大刑事法律援助工作。建立律师值班制度。制发文件并完善畅通省政府政务大厅等值班和“12348”热线接听和人民法院、看守所法律援助工作站值班；法院、公安看守所法律援助工作站起步运行。**五是**通过给广播电视台、电信局、报社等委托业务费、与《青海法制报》合作开办专栏。

挖掘整理典型经验，向司法部上报人民调解典型案例 20 篇，采用 10 篇；通过组织大学生普法志愿者开展富有针对性和实效性的普法活动，推动中小學生法律启蒙和实现法律常识教育的经常化作出了积极贡献，为深化大专院校学生法治实践活动进行了有益的探索。**六是有效保障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改革目标实现。**2018 年，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组织实施的首考之年，考试内容、形式、政策有了很大改变。对保障全省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首次考试工作的顺利安全实施和促进我省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工作改革目标的实现具有重要作用，同时为我省选拔储备了一大批法律职业人才，推进依法治省提供法治智力支持。

社会治理创新项目：绩效目标：围绕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建设初见成效。截止目前，全省 8 个市（州）级司法局已建立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 7 个，覆盖率达 87%，人员配备 26 人；46 个县级司法局已建立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实体平台 40 个，人员配备 77 人，占全省总数的 87%，人员配备 126 名；乡镇工作站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 298 个，占全省总数的 82%。村居法律服务工作室 1562 个，占全省总数的 38%。经过近一年半的探索实践，从最初的全省 24 个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平台建设试点单位，扩大至 47 个市州县，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建设初具规模。围绕强化法治理念，

加大法律援助宣传调研。运用“互联网+法律援助”、《青海法律援助网》、微信、微博和手机 APP 等方式传播法治理念；利用广播、电视、公交车载电视等加大宣传力度；加大志愿者律师的宣传，拍摄制作 2018 年“1+1”中国法律援助志愿者行动宣传纪实片，制作编印志愿者律师优秀案例选和工作生活画册等宣传；会同各市州共制作了 25 件法律援助宣传展品，收到芬兰同行的好评；全省开展了以“关爱农民工法律援助在行动”为主题的宣传月活动；开展法律援助工作调研，年内“青海省法律援助参与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情况调研报告”等 6 篇调研文章。

警察加班费补助费：绩效目标：为加强人民警察队伍正规化建设，规范人民警察着装行为，树立人民警察良好形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警察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司法行政机关在执行警务督察和配备着装时着装。通过政府采购已全部实施。全年按照专项经费预算完成各项换装工作计划目标，其中包括春秋常服、衬衣、帽类、鞋类、腰带、手套、毛衣裤等更换。切实做到财尽其用，保障干警的置装质量，维护干警的良好形象。我厅 21 人*1667 元=35000 元政府采购率 100%；根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进行政府采购。质量合格率达到 95%以上。

政法转移支付装备项目资金：绩效目标：构建公共法律

服务大数据平台，为全省公共法律服务工作提供本地化互联网大数据的采集、分析、预警、报表、大屏展示等技术服务。根据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明确提出要“推进覆盖城乡居民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和国务院将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纳入《“十三五”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规划》工作部署，结合我省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现状，重点打造集法律援助、法律服务、法治宣传、人民调解等司法行政职能于一体的“窗口化”服务平台，为群众提供“一站式”综合性法律服务。按照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站、室）建设标准要求，划分办公区、服务区和等候区等三个区域。

（二）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1、**预算项目编制**。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从全年预算执行情况看。2018 年省财政共安排我厅省级项目 4 大类，共计资金 1947.50 万元（司法行政业务经费 1064 万元、警察被装费 3.50 万元、社会管理创新资金 280 万元、政法转移支付装备项目资金 600 万元）。预算编制中没有缺项、漏项，预算编制完整性较高；**二是**对符合政府采购条件的，按照编制政府采购预算的要求，编制了政府采购预算和计划，如：基层司法业务项目中 600 万元政府采购资金用于基层司法局（所）费；**三是**上报 2018 年部门预算时，对项目申请情况及申请金额、计算依据等进行了详细的说明。

2、预算项目执行。一是预算编制中没有缺项、漏项，预算编制完整性较高；二是 2018 年我厅的序时进度是严格按照财政厅的要求进行；三是全年预算的执行率 93%；四是 2017 年我厅的存量资金额 39.22 万余元，年初基本完成；五是政府采购执行对符合政府采购条件的，按照编制政府采购预算的要求，编制了政府采购预算和规划，如：基层司法业务项目中 2250 万元政府采购资金用于基层司法局（所）费。

3、预算项目相对细化。围绕财政资金安全管理、财务工作基础规范重点工作，在编制预算过程中，尽可能细化预算项目，明确项目实施单位及实施时间，明确项目产生的效益，细化政府采购预算。

4、财务预算执行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一是经费管理水平有待提高，制度体系尚需完善。为切实加强专项经费管理，充分发挥专项资金使用效益，自 2014 年起，我们在厅机关内部业务处室和厅直属单位逐步开展财政资金精细化管理工作，就目前情况看，管理效果较显著。但同时，仍存在经费使用单位“重部门业务工作轻资金管理、重项目内容轻项目执行、重资金需求轻使用绩效”的问题，致使各职能部门不同程度地出现专项资金支付管理不到位、项目执行脱节，专项经费使用绩效不明显的现象，影响了“专项经费精细化管理”的工作水平。二是经费支出结构较单一，支出内容较

集中。就 2018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看，经济分类科目的商品与服务支出中培训费、劳务费、咨询费等科目支出金额占比较高，其他经济科目支出金额占比偏低，形成经费支出结构不均衡、资金耗费过度集中的问题。**三是**项目实施周期过长、预算执行进度缓慢。各业务部门申报项目及资金预算时，不能与拟开展的工作计划进行有效结合，申报的项目和编制的经费预算缺乏科学性和可操作性，并在具体执行过程中反复变更项目和修改预算额度，致使整体预算执行进度滞后，项目实施脱节。**四是**装备采购和配备工作面临的困难尚需解决。一是资产配备标准有待提高。随着司法行政业务的不断发展和职能的不断拓展，各级司法机关对部分办案业务装备的性能要求不断提高，现有的《青海省司法机关业务装备配备标准》与当前所需不相适宜，亟需重新修订。二是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应适度作出调整。由于政府集中采购目录涵盖的大部分政府采购项目，导致全省各单位大部分政府采购项目集中在政府采购中心，从而产生采购周期过长，项目实施进度迟缓的现象。三是政府采购信息化平台还不够完善和稳定。

5、对策研究分析。一是进一步建立健全经费管理制度，提高资金管理水平。根据管理工作的实际需要不断完善经费管理制度，全面形成集经费使用预算、资金投入设计、资产

管理分配等系统配套的制度体系。同时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内部绩效考核评价工作，有效应用绩效考核评价结果，建立以资金使用绩效为导向的经费投入和分配机制，充分发挥各项经费使用效益。**二是**精准把握财政体制改革中提出的各项要求，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及时跟进变革内部管理模式，主动借鉴引入先进管理经验，进一步加强预算执行和项目实施工作，在各业务部门中积极推行零基预算，提高支出预算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督促各业务部门加强预算执行和项目实施进度，避免预算申报和执行产生脱节现象。**三是**建设内制度，强化内控措施。2018 年全面实施财务管理信息化，明晰具体业务层面各部门业务流程，电子授权审批、分离岗位职责、控制措实施全面覆盖。对资金支付活动进行事前、事中管理，完善控制环境，加强内部控制意识和全局意识。**四是**针对装备采购和配备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建议财政部门根据当前司法行政工作实际所需，重新修订《青海省司法行政机关业务装备配备标准》；将政府集中采购目录中部分采购周期长，进度迟缓的项目调整至部门集中采购目录中，以便合理利用招标公司这一这会中介机构的资源，加快各单位采购进度；加强政府采购信息化平台管理人员的配备，提高采购平台出现故障时解决问题的能力。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省财政安排我厅的项目，根

据项目计划的要求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有关规定，部分项目已经按实施内容完成了项目实施工作，并取得了一定实效。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青海省司法厅共有车辆 15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5 辆、其他用车 10 辆（为我单位及所属二级预算单位用于职能业务活动等方面的车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我单位机关及所属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包括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三个项级科目。

1、住房公积金：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和其他相关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以职工工资为缴存基数，分别按照一定比例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

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单位和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均不得低于 5%，不得高于 12%。2、购房补贴：指 1998 年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以后，按照国家房改政策规定，向无房职工、住房面积未达到规定标准的职工发放的住房补贴。

十、结余分配：指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主要包括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交纳所得税、转入事业基金以外的结余分配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

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司法支出：指青海省司法厅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职能的专项业务能正常运行、开展专项工作的项目支出。如普法宣传工作、社区矫正工作、法律援助工作、司法鉴定工作、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特殊人群管理工作等。